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25年8月18日（星期一）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8月18日，其中：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18日9：15至9：25、9：30至11：30、13：00至15：00；

②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8月18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D座7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谢欣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53人，代表股份208,844,5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4.3418%。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57,03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0.0121%。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52 人，代表股份 208,787,52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4.3297%。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46 人，代表股份 62,747,34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322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代表股份 57,03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2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45 人，代表股份 62,690,30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3.3104%。

3、公司董事、监事、高管及本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会议提案进行了投票表决，表决情况如下：

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67,3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10%；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5,8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9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5,8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24%；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5,8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68%。

提案 2.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表决提案）

提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4,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81%；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79,0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22,6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32%；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79,0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59%。

提案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4,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81%；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79,0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22,6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32%；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79,0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59%。

提案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4,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81%；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79,0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22,6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32%；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79,0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59%。

提案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4,1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81%；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79,0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2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22,6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32%；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79,0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259%。

提案 2.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69,6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34%；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3,5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8,1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60%；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3,5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提案 2.06 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51,71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348%；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101,43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05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00,24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28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101,43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17%。

提案 2.07 募集资金数量及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69,6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34%；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3,5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8,1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60%；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3,5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31%。

提案 2.08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0,5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43%；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2.09 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0,5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43%；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2.10 决议有效期限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80,17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644%；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72,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5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28,7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328%；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72,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163%。

提案 3.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0,5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43%；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4.00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0,5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43%；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5.00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0,5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43%；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6.00 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0,5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43%；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7.00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8,416,2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49%；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55%；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8.00 关于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208,416,29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7949%；

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655%；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9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9.00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0,5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43%；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10.00 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0,5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43%；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11.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山东高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免于发出要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0,5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43%；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9,0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5%；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6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17%。

提案 12.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 95,670,34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541%；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597%；弃权 82,8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86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 62,318,868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171%；反对 345,66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5509%；弃权 82,81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320%。

上述提案 1.00 至提案 6.00、提案 9.00 至提案 12.00 涉及的关联股东山高光伏电力发展有限公司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 77,334,600 股、北京日信嘉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一日信嘉锐红牛壹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 20,149,531 股、福州山高禹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 15,261,620 股均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上述全部提案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蒲舜勃 毕志远

3、结论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 1、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山高环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8 月 18 日